证券代码：600388　证券简称：S T龙净　公告编号：2022-063
债券代码：110068　债券简称：龙净转债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度暨2022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06月29日(星期三)下午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2年06月22日(星期三)至06月28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2年4月30日发布2021年度报告及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2年06月29日下午 15:00-16:00举行2021年度暨2022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06月29日下午 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2年06月29日(星期三)下午 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2年06月22日(星期三)至06月28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参与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邓先生

电话：0597-2210288

邮箱：stock@longking.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18日

证券代码：688133　证券简称：泰坦科技　公告编号：2022-056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部分临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泰坦科技"）于2021年9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计划及项目的建设进度，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公司财务费用，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公司将随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详情请见公司于2021年9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6）。

根据上述决定，公司在规定期限内实际使用了12,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资金运用情况良好。

2022年2月24日，公司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0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2022年3月9日，公司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0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2022年4月18日，公司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0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2022年5月31日，公司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5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2022年6月10日，公司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0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2022年6月17日，公司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0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累计归还上述募集资金5,500万元，其余6,500万元将在到期日之前归还。届时公司将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泰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18日

股票代码：002759　股票简称：天际股份　公告编号：2022-060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5月20日，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的议案》，决定对公司名称、经营范围等进行变更，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5月21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7）。

同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确定2022年5月20日为首次授予日，按13.91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条件的55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610.00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已登记完成，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402,152,567元人民币变更为408,252,567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5月30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7）。

近日，公司办理完成了公司名称、经营范围、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的备案手续，并取得了汕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新《营业执照》基本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50061839817XE

法定代表人：吴锡盾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上市)

成立日期：1996年03月30日

注册资本：40825.2567万人民币

住所：汕头市潮汕路金园工业城12-12片区

经营范围：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生态环境材料制造；生态环境材料销售；工业酶制剂研发；金属材料销售；新型膜材料销售；石墨烯材料销售；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研发；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日用陶瓷制品制造；日用陶瓷制品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母婴用品制造；母婴用品销售；日用杂品制造；日用杂品销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8日

证券代码：600648,900912　证券简称：外高桥、外高B股　编号：临2022-020
债券代码：163441,188410,185579
债券简称：20外高01,21外高01,22外高01

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06月27日(星期一)下午 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2年06月20日(星期一)至06月24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2年3月31日发布公司2021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1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2年06月27日下午 14:00-15:00举行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06月27日下午 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本公司董事长刘宏先生，董事、总经理俞勇先生，独立董事黄峰先生，副总经理陈斌先生，副总经理张舒娜女士，董事会秘书、证券法务部总经理张毅敏女士，计划财务部总经理曾暹豪先生（如遇特殊情况，参加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2年06月27日(星期一)下午 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2年06月20日(星期一)至06月24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法务部

电话：021-51980848

邮箱：gudong@shwgq.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上海外高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18日

证券代码：002681　证券简称：奋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9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临时）的会议通知于2022年6月14日以电话、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2022年6月17日在公司办公楼702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肖奋先生主持，应参加董事7人，实到7人，其中独立董事周玉华、宁清华、王岩以通讯方式参加表决，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4.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过现场结合通讯方式有效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基于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在经营范围中增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以及"住房租赁"的业务。同时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相应修订。

具体内容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章程〉修订对比表》。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聘任肖晓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经核查，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简历附后）

具体内容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独立意见》。

3.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本次会议的议案一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同意于2022年7月4日（星期一）14:30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7日

附：肖晓先生简历

肖晓先生，1968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职于广东省第一轻工业厅、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1999年起历任奋达科技总经理助理、运营总监、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2021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肖晓先生直接持有上市公司38,953,377股股份，为本公司控股股东肖奋先生之妹夫，为董事肖韵女士之姑丈，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肖晓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681　证券简称：奋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0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程川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谢玉平女士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同意，2022年6月1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肖晓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董事会表决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7日

证券代码：002681　证券简称：奋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1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定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情况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7月4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7月4日交易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7月4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2年6月29日。

7.出席对象：

（1）截止2022年6月29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参加表决，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1），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广东宝城律师事务所律师。

8.会议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洲石路奋达科技园办公楼702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议案名称：

序号	议案事项
1.00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2.议案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见2022年6月1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公告。

3.其他说明

（1）特别决议议案：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需特别决议通过，即须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2）单独计票提示：根据《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要求，以上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表决结果。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以现场、信函或传真的方式办理登记。

2.登记时间：2022年6月30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

3.登记地点：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登记要求：

（1）自然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4）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信函或传真在6月30日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2。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洲石路奋达科技园

联系人：周桂清、罗晓斌

电话：0755-27353923

传真：0755-27486663

电子邮箱：fdkj@fenda.com

邮编：518108

2.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七、备查文件

1.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7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22年7月4日召开的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代表本公司/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注：1.请股东将表决意见用"√"填在对应的空格内。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681，投票简称：奋达投票

2、对于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方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7月4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7月4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股票代码：600438　股票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2-064
债券代码：110085　债券简称：通22转债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重大销售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合同类型及金额：本合同为长单销售合同。2022年—2026年青海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海高景"或"买方"）计划向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威股份"或"公司"）旗下子公司合计采购不低于21.61万吨多晶硅产品。具体订单价格月议，合同交易总额以最终成交金额为准。如按照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硅业分会最近一日（2022年6月15日）公布的国内单晶致密料成交均价26.61万元/吨（含税）测算，预计销售总额约509亿元人民币（不含税）以上。

●合同生效条件：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本次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通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已履行了签署本合同的内部审批程序，无需再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

●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本合同为长单销售合同，合同的签订有助于公司多晶硅产品的稳定销售，对公司业绩有积极影响。本合同的履行不会对公司业绩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不会因履行本合同而对上述交易对方形成依赖。

●特别风险提示：

1、合同条款中对供货量、定价原则、违约责任等作出了明确约定，买卖双方因合同标的价格波动或采购需求波动产生的履约风险较小；但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政策、市场、环境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部履行。

2、预计产生的销售总额是按照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硅业分会最近一日（2022年6月15日）公布的国内单晶致密料成交均价26.61万元/吨（含税）测算，实际采购价格由买卖双方采取月度议价方式确定。受全球经济形势、贸易争端及行业阶段性供需变化等因素影响，近年来国内多晶硅价格波动较大，故该合同产生的销售总额可能存在与目前测算值不符的情况。

3、测算的销售总额未考虑合同履约风险、未来多晶硅市场价格等影响因素，存在一定不确定性，不构成业绩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合同签订的基本情况及审议程序

本着长期合作、共同发展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公司旗下四家子公司（四川永祥多晶硅有限公司、四川永祥新能源有限公司、内蒙古通威高纯晶硅有限公司、云南通威高纯晶硅有限公司，以下统称"卖方"）于近日与青海高景签订多晶硅长单销售合同（以下简称"合同"）。根据合同约定，买方在2022年—2026年预计向卖方合计采购不低于21.61万吨多晶硅产品。具体订单价格月议，合同交易总额以最终成交金额为准。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通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已履行了签署该合同的内部审批程序，无需再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

二、合同对方情况介绍

（一）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交易对方名称：青海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地址：青海省西宁市城中区上新庄镇247号

4、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

5、法定代表人：徐志群

6、主要股东：广东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100%持有

7、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科技中介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二）青海高景资信情况良好，具备较强的合同履约能力，与公司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合同主要条款

（一）合同主体

买方：青海高景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卖方：四川永祥多晶硅有限公司、四川永祥新能源有限公司、内蒙古通威高纯晶硅有限公司、云南通威高纯晶硅有限公司

（二）合同标的与供货量：2022年—2026年买方预计向卖方合计采购不低于21.61万吨多晶硅产品。

（三）定价原则：买方与卖方根据合同约定的定价原则按月协商硅料价格。

（四）结算方式：买方根据合同约定的结算方式向卖方支付货款，其中买方向卖方支付约定金额保证金，以保障合同的顺利执行，该保证金可用于抵扣合同货款。

（五）履约方式：买卖双方根据合同数量签署采购订单，卖方应按双方订单中确认的数量、时间和方式送达买方指定地点。

（六）生效时间和履行期限：自买卖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及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自买卖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及盖章之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

（七）违约责任

1、卖方逾期交货（经买方同意或双方确认延迟交货除外）、延迟或拒绝交货的，应当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2、买方不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经卖方同意或双方确认延迟付款的除外）、逾期付款、延迟或拒绝接收货物的，应当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3、如一方就成交数量或价格未按约定执行，应当按照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4、卖方交付货物的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时，卖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承担更换或违约责任。

5、任何一方应当免除遭受不可抗力事件另一方的违约责任。

（八）争议解决

因合同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当事人双方同意在原告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双方仅对合同项下各自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导致对方的直接损失进行赔偿，不承担间接损失。

四、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合同是日常经营性长单销售合同，若按照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硅业分会最近一日（2022年6月15日）公布的国内单晶致密料成交均价26.61万元/吨（含税）测算，预计销售总额约509亿元人民币（不含税）以上，该测算未考虑未来多晶硅市场价格变化等因素，存在一定不确定性，不构成业绩承诺。

本合同的签订有利于公司多晶硅产品的稳定销售，符合公司未来经营规划，对公司的经营业绩有积极影响。本合同的履行不会对公司业绩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不会因履行本合同而对上述交易对方形成依赖。

五、合同履行的风险分析

（一）合同条款中对供货量、定价原则、违约责任等作出了明确约定，买卖双方因合同标的价格波动或采购需求波动产生的履约风险较小；但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政策、市场、环境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如期或全部履行。

（二）预计产生的销售总额是按照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硅业分会最近一日（2022年6月15日）公布的国内单晶致密料成交均价26.61万元/吨（含税）测算，实际采购价格由买卖双方采取月度议价方式确定。受全球经济形势、贸易争端及行业阶段性供需变化等因素影响，近年来国内多晶硅价格波动较大，故该合同产生的销售总额可能存在与目前测算值不符的情况。

（三）测算的销售总额未考虑合同履约风险、未来多晶硅市场价格等影响因素，存在一定不确定性，不构成业绩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88072　证券简称：拓荆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3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17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6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通知存款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此次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操作事项由公司财务管理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2年3月1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424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1,619,800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本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71.8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27,283.12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4,523.40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12,759.73万元。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4月14日对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139号)。公司依照规定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实施主体
1	高端半导体设备扩产项目	7,986.46	7,986.46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先进半导体设备的技术研发与改进项目	39,948.34	39,948.34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ALD设备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27,094.85	27,094.85	拓荆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4	补充流动资金	25,000.00	25,000.00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100,029.65	100,029.65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部分公司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

三、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实施和募集资金使用，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使用额度和期限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6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通知存款等），同时公司保证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被用于质押，亦保证不会使用上述资金从事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四）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和投资期限内，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此次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操作事项由公司财务管理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产品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五、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但该类产品受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及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保障资金安全，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六、相关审议程序

2022年6月17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6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七、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6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以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综上，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6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6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次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并且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本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八、上网公告附件

（一）《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8日

证券代码：688072　证券简称：拓荆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4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增资标的名称：拓荆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拓荆上海"）

●增资金额及资金来源：募集资金人民币27,000万元

●本次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不会改变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17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7,000万元对子公司拓荆上海增资，用于实施募投项目"ALD设备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2年3月1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424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1,619,800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本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71.8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27,283.12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4,523.40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12,759.73万元。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4月14日对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139号)。公司依照规定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实施主体
1	高端半导体设备扩产项目	7,986.46	7,986.46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先进半导体设备的技术研发与改进项目	39,948.34	39,948.34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ALD设备研发与产业化项目	27,094.85	27,094.85	拓荆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4	补充流动资金	25,000.00	25,000.00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100,029.65	100,029.65	

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公司2021年3月31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投资上述项目。

三、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情况

拓荆上海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鉴于公司的募投项目中"ALD设备研发与产业化项目"实施主体为拓荆上海，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7,000万元向拓荆上海进行增资，以实施该募投项目。上述募集资金将直接汇入拓荆上海已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增资完成后拓荆上海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000万元增加至32,000万元，拓荆上海仍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拓荆上海将根据该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分阶段投入募投资金，并对该募投项目实施单独建账核算，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四、本次增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增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拓荆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H3F706Y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鸿音路1211号10幢304室
法定代表人	LU GUANGQUAN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人民币5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20年12月25日
营业期限	2020年12月25日至2050年12月24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销售代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二）增资标的的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2年3月31日/2022年1-3月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资产总额	10,160.77	10,290.46
净资产	3,728.02	4,129.64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401.62	-870.36

注：2021年财务数据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年一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五、本次增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拓荆上海进行增资，是基于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实施的需要，有助于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六、本次增资后募集资金的管理

为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安全，拓荆上海已开立募集资金存放专用账户，公司与拓荆上海、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保荐机构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实施监管。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相关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2年6月17日分别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7,000万元向拓荆上海进行增资，用于实施募投项目"ALD设备研发与产业化项目"。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八、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7,000万元向全资子公司拓荆上海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ALD设备研发与产业化项目"，该事项内容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该增资行为是基于募投项目的需要，符合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本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7,000万元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7,000万元向全资子公司拓荆上海进行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ALD设备研发与产业化项目"，符合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监事会同意本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7,000万元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有助于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无异议。

九、上网公告附件

（一）《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8日

证券代码：688072　证券简称：拓荆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5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17日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2年6月6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6人，实际出席监事6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叶五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和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6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7,000万元向全资子公司拓荆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进行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ALD设备研发与产业化项目"，符合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监事会同意本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7,000万元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特此公告。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6月18日